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提呈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於美國或任何其他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例登記或合資格前作出有關提呈、招攬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司法權區，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提呈購買或出售或招攬購買或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的任何部分。本公告提及的證券並無且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登記，倘無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則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可向本公司索取，並將載有關於本公司及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登記本公告所述任何發售的任何部分。

花樣年

FANTASIA

**Fantasia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7)

## 境外債務重組之最新進展 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本公告乃由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13日、2023年11月30日、2024年1月2日、2024年2月1日、2024年2月29日、2024年3月15日、2024年4月1日、2024年4月15日、2024年4月21日、2024年4月24日、2024年4月26日、2024年4月29日、2024年5月21日、2024年5月29日、2025年3月31日、2025年4月30日、2025年6月1日、2025年6月16日、2025年6月22日、2025年6月25日、2025年6月27日、2025年7月3日、2025年7月11日、2025年7月18日、2025年7月25日、2025年8月4日、2025年9月3日、2025年9月23日、2025年10月3日、2025年10月8日、2026年1月8日、2026年1月16日、2026年1月22日、2026年1月26日、2026年1月30日、2026年2月22日、2026年3月13日、2026年3月16日及2026年5月7日（「**2026年5月7日公告**」）的先前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境外財務債務重組（「**重組**」）、日期為2026年4月29日的通函（「**通函**」）、本公司於2026年1月29日寄發的說明文件（經2026年2月13日各份補充說明文件補充）（統稱「**說明文件**」），以及附於說明文件的計劃（各稱「**計劃**」）。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通函、說明文件及各計劃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長重組的最後截止日期

誠如2026年5月7日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根據各計劃的條款已尋求計劃債權人的批准，將最後截止日期由2026年5月31日延長至2026年6月30日（「**最後截止日期延長**」）。

本公司欣然宣佈，截至2026年5月28日香港時間下午10時正（即2026年5月28日開曼群島時間上午9時正）（「**2026年5月28日截止時間**」），持有計劃債權人債權（本金）總值為3,581,730,011.34美元的計劃債權人參與就最後截止日期延長進行的投票。在該等計劃債權人當中，持有計劃債權人債權（本金）總值為3,551,420,011.34美元的計劃債權人（佔已於2026年5月28日截止時間前進行投票的計劃債權人債權（本金）總值約99.15%）投票贊成延長最後截止日期。

因此，本公司根據各計劃的條款已獲得多數計劃債權人的必要批准，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2026年6月30日。

本公司謹此向計劃債權人(包括特設小組成員)及所有其他持份者致以誠摯謝意，感謝彼等持續的信任、信心以及對最後截止日期延長的鼎力支持。本公司亦對參與重組的所有法律及財務顧問的專業精神及全心盡意致以衷心感謝。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規定，於適當時候發佈進一步公告，以提供有關重組的最新進展。

## **聯絡資料**

有關進一步資料(如適用)，請透過以下聯絡方式聯繫資訊代理、被阻卻計劃債權人計票代理、本公司財務或法律顧問：

### **資訊代理**

#### **D.F. King Ltd.**

地址：

於香港：香港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1室

於倫敦：51 Lime Street, London EC3M 7DQ

電話：+852 5803 1716 (香港) / +44 20 4578 1565 (倫敦)

電郵：fantasia@dfkingltd.com

### **被阻卻計劃債權人計票代理**

#### **GLAS Agency (Hong Kong) Limited**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28號中匯大廈16樓1603室

電郵：agent.asia@glas.agency

## 本公司財務顧問

### 安邁融資顧問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雪廠街2號聖佐治大廈4樓405-7室

電郵：fantasia@alvarezandmarsal.com

## 本公司法律顧問

###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地址：香港遮打道歷山大廈11樓

電郵：dlprojectone2025@linklaters.com

謹此提醒股東、本公司任何證券持有人及所有其他投資者(i)不應僅依賴本公告或本公司可能不時刊發的任何其他公告中所載的資料；及(ii)於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時，務請考慮相關風險及審慎行事。如有疑問，股東、本公司任何證券持有人及所有其他投資者務請向彼等本身的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志鋒

香港，2026年5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林志鋒先生及Timothy David Gildner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曾寶寶小姐及蘇波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耀祖先生、郭少牧先生及馬有恒先生。